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证监许可[2017]152 号《关于核准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40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12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0,591,2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0,745,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9,846,200.00 元，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234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3,984.62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9,877.68
其中：置换的以前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27,935.24
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1,942.44
减：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4,000.00
加：理财产品收益	412.6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145.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64.8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制定了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17 年 3 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民生”）、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安井”）分别与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648,158.67 元（含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支行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9910100100589566	2017-2-16	555,591,200.00 (注 1)	711,115.00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767899991010003004288	2017-3-31	527,085,100.00 (注 2)	5,932,037.95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	8110501012600760889	2017-3-31	12,761,100.00 (注 2)	5,005.72	活期
合计					6,648,158.67	

注 1：初始存放金额 555,591,200.00 元为扣除承销商发行费及保荐费 45,000,000.00 元后的金额，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5,745,000.00 元。

注 2：2017 年 3 月 31 日，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支行账户（专户银行帐号：129910100100589566）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专户银行帐号：

76789999101000300428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专户银行账号:8110501012600760889)转入527,085,100.00元、12,761,1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877.68万,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7,935.24万元。置换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2904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发表核查意见。

2017年4月,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7,935.24万元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其中泰州安井新建年产16万吨速冻调制食品项目募集资金置换26,659.13万元,无锡民生扩建年产4.5万吨速冻调制食品项目募集资金置换1,276.11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由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17年4月18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7年度,泰州安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认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投资起始日	期限(天)	投资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56 天	2017-4-25	56	2017-6-20	4.00	20,000.00	122.74
2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52 天	2017-6-23	52	2017-8-14	4.80	20,000.00	136.77
3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42 天	2017-8-15	42	2017-9-26	4.20	17,000.00	82.16
4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30 天	2017-9-27	30	2017-10-27	4.40	7,000.00	25.32
5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30 天	2017-10-30	30	2017-11-29	4.10	5,000.00	16.85
6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4-25	84	2017-7-18	2.95	1,000.00	6.90
7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4-25	106	2017-8-9	3.05	1,000.00	9.07
8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8-15	20	2017-9-4	2.85	1,000.00	1.64
9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8-15	41	2017-9-25	2.95	1,000.00	3.45
10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8-15	56	2017-10-10	2.95	1,000.00	4.68
11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10-27	14	2017-11-10	2.90	1,000.00	1.11
12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10-27	25	2017-11-21	2.90	1,000.00	1.99
13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11-29	35	2018-1-3	3.05	1,000.00	2.92
14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2017-11-29	51	2018-1-19	3.05	1,000.00	4.26
15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 113 天	2017-9-27	113	2018-1-18	4.40	10,000.00	136.22
16	泰州安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兴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 31 天	2017-12-4	31	2018-1-4	4.00	2,000.00	6.79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2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984.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87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87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泰州安井新建 年产16万吨速 冻调制食品项 目		52,708.51		52,708.51	38,601.57	38,601.57	-14,106.94	73.24	项目一期已于2013年3月投产；项目二期包括2个生产车间和1个机修车间，土建工作已基本完成。其中一个生产车间已完成内部装修并开始投入两条生产线试生产；另外两个车间预计将于2018年上半年完成内部装修并逐步开展机器设备的安装及生产调试工作。	4,595.7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是否达 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如有)	总额	金额(1)	金额(2)	差额(3)=(2)-(1)	=(2)/(1)	效益	效益	大变化	
无锡民生扩建 年产 4.5 万吨 速冻调制食品 项目		1,276.11	1,276.11	1,276.11	1,276.11	100.00	项目于 2015 年 9 月投产	1,506.67	否	否
合计		53,984.62	53,984.62	39,877.68	39,877.68	-14,106.9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余 14,664.82 万元（含理财收益 412.68 万元，利息收入 145.2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664.82 万元，理财产品余额 14,000 万元。结余原因为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相关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